

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2 年度 暑假行事曆

月	日	星期	重要行事	返校班級 112 學年度	備註
7	3	一			
7	4	二	◎國中部段考補考截止 ◎2023 英語夏令營(9:00-12:00) ◎遊中山學英文暑期雙語營隊(10:00-12:00)	301、302	
7	5	三	◎2023 英語夏令營(9:00-12:00)		
7	6	四	◎高中部公告各班前五名名單及就學費用減免辦理方式	303、304	
7	7	五	◎高中部公告補考名單及考試科目時間表 ◎7/7-7/13 田徑隊移地訓練(南澳)		補行服務學習時數 (8:00-12:00)
7	10	一	◎7/7-7/13 田徑隊移地訓練(南澳) ◎7/8-7/12 理事長盃射箭錦標賽(台南市)		
7	11	二	◎國中生涯體驗營 ◎高中部補考	高三忠	
7	12	三			
7	13	四		高三孝 高三仁	
7	14	五	◎高中部新生說明會(10:00 圖書館一樓)		補行服務學習時數 (8:00-12:00)
7	17	一	◎舊生全體返校暨環境整理(08:00-09:00) ◎國中部暑期輔導開始並領取暑輔繳費單 新生 08:00-12:00 舊生 09:10-12:00 ◎高二升高三暑期輔導開始並領取暑輔繳費單 ◎高中部重補修登記(08:30-11:30) ◎7/17-7/20 管樂隊集訓(13:00-16:00) ◎7/17-7/21 體育班競技運動綜合訓練	舊生 全體返校	國一新生可著小學 制服或本校制服 高中部重補修登記 資訊公告於學校網 頁
7	18	二	◎高中部重補修登記(08:30-11:30) ◎高中部各班前五名減免就學費用辦理截止日	201、202	
7	19	三	◎旗隊集訓(13:00-16:00)		
7	20	四	◎高中部重補修繳費(8:30-11:30) ◎學習歷程檔案：學生上傳「課程學習成果」檔案截止日	203、204	重補修繳費資訊公 告於學校網頁
7	21	五	◎高中部重補修繳費(8:30-11:30) ◎旗隊集訓(13:00-16:00)		補行服務學習時數 (8:00-12:00)
7	22	六	◎基隆區高中職模擬聯合國營隊		
7	24	一	◎7/24-7/27 全國中小學大露營 ◎7/24-7/27 管樂隊集訓(13:00-16:00) ◎7/24-7/28 體育班競技運動綜合訓練		
7	25	二	◎高中部重補修開課公告	高二忠	重補修開課資訊公 告於學校網頁
7	26	三	◎旗隊集訓(13:00-16:00)		
7	27	四	◎學習歷程檔案：教師認證「課程學習成果」截止日	高二孝 高二仁	
7	28	五	◎旗隊集訓(13:00-16:00)		
7	31	一	◎7/31-8/3 管樂隊集訓(13:00-16:00) ◎7/31-8/4 體育班競技運動綜合訓練 ◎7/31 高一新生銜接課程(7/31-8/11)開始		高一新生到校上 課，應著本校運動 服或制服
8	1	二		201、202	
8	2	三	◎旗隊集訓(13:00-16:00)		

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2 年度 暑假行事曆

月	日	星期	重要行事	返校班級 112 學年度	備註
8	3	四	◎學習歷程檔案：認證失敗，學生再次上傳檔案截止日	203、204	
8	4	五	◎旗隊集訓 (13:00-16:00)		
8	7	一	◎8/7-8/10 管樂隊集訓 (13:00-16:00) ◎8/7-8/11 體育班競技運動綜合訓練 ◎8/7-8/11 童軍戶外活動體驗營		
8	8	二		高二忠	
8	9	三	◎旗隊集訓 (13:00-16:00)		
8	10	四	◎學習歷程檔案：教師再次認證「課程學習成果」截止日 ◎學習歷程檔案：學生上傳「多元表現」檔案截止日	高二孝 高二仁	
8	11	五	◎旗隊集訓 (13:00-16:00) ◎公告國中部 111-2 學期補考名單、補考時程及內容範圍 ◎國中部暑期輔導、高二升高三暑期輔導、高一新生銜接課程結束		學期補考資訊公告 於學校網頁
8	14	一	◎8/14-8/18 體育班競技運動綜合訓練		
8	15	二	◎學習歷程檔案：學生勾選提交檔案截止日	高三忠	
8	16	三			
8	17	四		高三孝 高三仁	
8	18	五			
8	21	一	◎8/21-8/25 台中盃田徑賽 ◎8/21-8/25 辦理就學貸款	301、302	
8	22	二		303、304	
8	23	三	◎新生始業輔導(8:00-12:00)	國一、高一	
8	24	四	◎新生始業輔導(8:00-12:00)	國一、高一	
8	25	五	◎全校返校暨環境整理(8:00-10:00) ◎班級幹部研習 (10:00-11:00)	全體學生 返校日	返校含新生 領書、發註冊單
8	28	一			
8	29	二			
8	30	三	◎開學日 1. 導師時間 (07:30-10:00) 2. 開學典禮 (10:00~11:00) 3. 正式上課(11:00-16:10)	開學日 正式上課	16:10 放學

附註：

1. 本校於暑假期間，學校教職員正常上班，如有需要，請來電：24248191 轉 11 (教務處)、21 (學務處)、31 (總務處)、41 (輔導處)，即有人為您服務。
2. 學生如無法參加暑假返校，應主動以電話向導師或學務處請假，並於 9/6 前以假卡完成請假手續，開學仍須補行打掃。
3. 如未請假且無故不參加返校，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懲處，並且依未到次數統計，於開學後擇期補足相同時數的愛校服務。
4. 返校打掃班級應於上午 8:50 到校，須穿著學校運動服，於司令台集合。
5. 國中部學生補行服務學習時數及高中部學生補行愛校服務，謹訂於 7/21、7/24 上午 8:00-12:00。國一同學本學期末達 6 小時者，國二同學未達 3 學期者，請利用該時段補足。

學務處敬啟 112 年 6 月 28 日



暑假安全注意事項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暑假將屆，感謝各位家長本學期的督促與配合，使學校校務能順利運作，學生品德、課業均能有所精進。為顧及貴子弟身心健康安全，請家長在這漫長的暑期裡能特別留意下列幾點事項：

一、活動安全：

(一) 室內活動：從事室內活動時，首先應選擇安全無疑慮之場所並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。其次，應避免涉足不正當場所，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。

(二) 戶外活動：

1. 暑假期間從事各類戶外活動，首先應注意天候變化及熟悉地形環境，教育部體育署「四不要」提醒：

- (1) 不要逞強：進行登山、露營、溯溪、戲水等活動時，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。
- (2) 不要去危險水域：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。
- (3) 氣候不佳，不要從事戶外活動。
- (4) 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。

2. 炎炎夏季，天氣炙熱難耐，同學如要玩水一定要在安全的水域玩水，不要私自到無人管理的溪邊、海邊、湖泊…等戲水。為了讓學生方便記誦，教育部提出「救溺五步、防溺十招」，

(1) 救溺五步：叫叫伸拋划、救溺先自保

- 1、叫：大聲呼救。
- 2、叫：呼叫 119、118、110、112。
- 3、伸：利用延伸物（竹竿、樹枝等）。
- 4、拋：拋送漂浮物（球、繩、瓶等）。
- 5、划：利用大型浮具划過去（船、救生圈、浮木、救生浮標等）。

(2) 防溺十招(五不五要)：

- 1、戲水地點需合法，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。
- 2、避免做出危險行為，不要跳水。
- 3、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，戲水游泳格外小心。
- 4、不要落單，隨時注意同伴狀況位置。
- 5、下水前先暖身，不可穿著牛仔褲下水。
- 6、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。
- 7、身體疲累狀況不佳，不要戲水游泳。
- 8、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，小心失溫。
- 9、注意氣象報告，現場氣候不佳不要戲水。
- 10、加強游泳漂浮技巧，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。

二、工讀安全：

暑假期間打工可參考勞動部「職場高手秘笈」勞動權益教育宣導手冊，遵循三要準備、七不原則—「要確定、要存疑、要告知」、「不繳錢、不購買、不簽約、證件不離身、不非法工作、不飲用、不辦卡」，如果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，致勞動權益受損，可撥打

當地勞工局電話，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。

三、交通安全：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，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。

(一) 請切實遵守交通安全教育 4 項守則：

1. 你看得見我，我看得見你。
2. 安全空間，不做沒有把握的動作，只要猶豫就不要去做。
3. 利他的用路觀，不影響別人的安全。
4. 防衛兼備，防止事故發生，不要讓自己成為事故的受害者。

(二) 騎乘自行車或機車時，必須戴安全帽，並遵守交通規則。乘坐小型車時，務必要扣上安全帶。盡量遠離大型車輛，避免進入視野死角，以確保行車安全。

(三) 請勿無照駕駛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，保護自己也保護用路人的安全。

四、藥物濫用防制：

(一) 拒絕菸害與毒品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：菸害防制法規定，未滿 18 歲之青少年購買、持有、吸食菸品，得處新臺幣 2000 元以上 1 萬元以下罰鍰。提供菸品給未成年青少年，得處新臺幣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。

(二) 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，提醒家長關心學生校內外交友及學習狀況，暑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生活作息，務必提高警覺並且不隨意接受陌生人的物品及飲料，守法自律、做正確的選擇才能隔絕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。

(三) 相關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（諮詢專線：412-8185）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（諮詢專線：0800-770-885）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
五、詐騙防制：

(一) 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，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散發簡訊，使歹徒有機可乘。

(二) 建議學生可向電信公司申請關閉手機小額付費功能，並且切勿代收簡訊。

(三) 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，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：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」尋求協助。

(四) 學生或其家屬接到親友使用通訊軟體傳訊息借錢時，應當面或電話與對方聯絡，未確認真偽以前不可貿然匯款，以免上當。

(五) 可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「165 全民防騙」網站公告資訊(網址 <http://www.165.gov.tw/index.aspx>)，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 165 反詐騙 LINE 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，以避免受騙上當。

六、網路犯罪防制：

若發現學生涉及網路犯罪事件，應通知學校依據教育部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，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，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，或向「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提出反應，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，共同保護莘莘學子，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。

七、網路沉迷防制：

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機遊戲所引發的病症也逐漸增多，特別是對肩頸、手腕與眼睛的傷害，請家長應注意孩子的上網安全及時間管理等問題，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，也要鼓勵孩子多從事戶外活動或多元休閒，避免過度依賴 3C 產品，養成健康上網好習慣。